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0)

修訂協議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修訂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完成，購回債券已由本公司根據修訂協議購回。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購回可換股債券、修訂可換股債券條款及關連交易。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其中包括)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修訂修訂協議擬訂的債券條款後，修訂協議下的全部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修訂協議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完成，購回債券已由本公司根據修訂協議購回。

緊隨完成後，由債券持有人持有的合共21,000,000美元未兌換債券仍未兌換。

承董事會命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文亮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文亮先生、郝宇先生、魯肇衡先生及呂小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許永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順龍先生、羅永泰教授及孔敬權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

-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不含誤導成份；
- (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其中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 (3) 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之日起計七日內刊登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ygas.com.cn>內。